

北京希肯琵雅国际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0月16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0月9日以邮件

等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安庭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董事白井卫因公务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董事周牧之因公务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并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拟将经营范围进行变更调整，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涉及的行政审批事宜，将由公司相关人员进行办理，具体详情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定内容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并拟修订其〈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控股子公司音乐周（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拟将经营范围进行变更调整，并相应修订其《公司章程》。涉及

的行政审批事宜，将由控股子公司相关人员进行办理，具体详情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定内容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增加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 4 月 25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相关金融机构渐次循环购买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理财产品）。鉴于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及规划，公司及控股（全资）子公司拟增加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即拟增加向中国光大银行北京工体路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家文化与金融合作示范区雍和文创支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信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等金融机构渐次循环购买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理财产品。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额度增加后，即变更为：公司及控股（全资）子公司向上述相关金融机构渐次循环购买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理财产品（在此额度内可以滚动购买和赎回）。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于 2024 年 11 月 18 日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希肯琵雅国际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希肯琵雅国际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18 日